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k Lee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2)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約132.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31.6百萬港元增加約0.8%。
- 本集團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5.4百萬港元增加約57.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8.5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約為0.85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0.54港仙）。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據。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32,583	131,606
收入成本		(100,195)	(101,793)
毛利		32,388	29,81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866	692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471)	(97)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22,157)	(23,227)
經營所得溢利		10,626	7,181
融資成本		(484)	(601)
除稅前溢利		10,142	6,580
所得稅開支	4	(1,632)	(1,1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5	8,510	5,422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7	0.85	0.5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26,429	151,027
使用權資產		24,513	22,887
投資物業		14,327	14,633
遞延稅項資產		1,814	1,70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020	–
		<u>169,103</u>	<u>190,256</u>
流動資產			
存貨		183,901	145,602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9	96,581	103,0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065	13,237
即期稅項資產		754	–
銀行及現金結餘		45,278	47,022
		<u>340,579</u>	<u>308,94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8,819	10,4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26	7,293
合約負債		1,450	1,707
租賃負債		4,802	3,822
即期稅項負債		–	4,009
銀行借款		19,379	5,476
		<u>41,776</u>	<u>32,775</u>
流動資產淨值		<u>298,803</u>	<u>276,17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67,906</u>	<u>466,42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97	2,164
遞延稅項負債		19,558	22,622
		<u>22,755</u>	<u>24,786</u>
資產淨值		<u>445,151</u>	<u>441,64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0,000	10,000
儲備		435,151	431,641
權益總額		<u>445,151</u>	<u>441,641</u>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經審核)	10,000	92,661	2,620	336,360	441,641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8,510	8,510
已付股息(附註6)	-	-	-	(5,000)	(5,000)
	<u>10,000</u>	<u>92,661</u>	<u>2,620</u>	<u>339,870</u>	<u>445,151</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0,000	92,661	2,620	339,870	445,151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經審核)	10,000	92,661	2,620	339,283	444,564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5,422	5,422
已付股息(附註6)	-	-	-	(10,000)	(10,000)
	<u>10,000</u>	<u>92,661</u>	<u>2,620</u>	<u>334,705</u>	<u>439,986</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0,000	92,661	2,620	334,705	439,9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初至今呈報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算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

2.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文所述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已編製及呈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關於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刊憲《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落實取消僱主透過使用其於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下強制性供款以減少其應付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及遣散費的法定權利(亦稱為「對沖機制」)。政府其後宣佈，《修訂條例》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起生效。另外，預計政府亦會於取消對沖機制後推出資助計劃以協助僱主。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香港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為與對沖機制及取消機制有關的會計考慮提供指引。尤其是，指引指出，實體可將其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預計將作為該僱員的視作供款用於減少應付僱員的長服金)入賬列作長服金。然而，應用該方法，自二零二二年六月頒佈《修訂條例》後，不再允許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第93(b)段中的實際權宜方法，並將該等視作供款確認為減少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現時服務成本，而停止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任何影響則於損益確認為追補調整，並對截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長服金責任進行相應調整。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本集團一直將其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預計將用於扣減應付予僱員的長服金)作為該僱員對長服金的供款核算。然而，本集團已應用上述實際權宜方法。

本集團已評估該項新指引對上述會計政策的影響，並決定更改該等會計政策以符合指引。管理層已開始實行更改程序，包括額外資料收集及影響評估。然而，由於本集團尚未全面完成對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的影響評估，故於本中期業績公告獲授權刊發時，更改的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預計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該指引並追溯應用。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收益按分部資料分拆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73,675	62,686
租賃重型設備	38,057	46,453
租賃相關經營服務	11,368	16,550
提供維護及輔助服務	9,483	5,917
	<u>132,583</u>	<u>131,606</u>
收益總額		
	<u>132,583</u>	<u>131,606</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供應商賠償收入	40	3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02	51
政府補助	19	39
銀行利息收入	24	2
其他	581	245
	<u>866</u>	<u>692</u>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經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性決策而審閱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董事從產品／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該等分部主要活動如下：

銷售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買賣重型設備及零部件
租賃重型設備	—於香港租賃重型設備及租賃相關經營服務
維護及輔助服務	—提供維護及輔助服務

分部收入乃按與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董事根據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未分配收入、未分配公司開支、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及其他單獨及非經常性主要項目並不計入分部業績。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 有關可報告分部損益的資料：

	銷售 重型設備 及零部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 重型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維護及 輔助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	73,675	-	9,483	-	83,158
隨時間	-	49,425	-	-	49,425
外部收入	<u>73,675</u>	<u>49,425</u>	<u>9,483</u>	<u>-</u>	<u>132,583</u>
分部業績	<u>6,043</u>	<u>9,066</u>	<u>922</u>	<u>(5,889)</u>	<u>10,142</u>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	62,686	-	5,917	-	68,603
隨時間	-	63,003	-	-	63,003
外部收入	<u>62,686</u>	<u>63,003</u>	<u>5,917</u>	<u>-</u>	<u>131,606</u>
分部業績	<u>2,186</u>	<u>13,311</u>	<u>168</u>	<u>(9,085)</u>	<u>6,580</u>

(ii)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於香港產生，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4. 所得稅開支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4,813	3,3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2)	(10)
	<u>4,801</u>	<u>3,389</u>
遞延稅項	(3,169)	(2,231)
	<u>1,632</u>	<u>1,158</u>

本公司及TLMC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乃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經營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法，兩間公司均獲豁免繳納稅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 (二零二三年：8.25%) 的稅率徵稅，而超出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的稅率徵稅。不合資格按利得稅兩級制納稅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的稅率徵稅。

5. 期間溢利

本集團的期間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369	369
已售存貨成本	55,904	47,0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181	19,4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94	2,376
投資物業折舊	306	306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25	22
外匯虧損淨額	462	4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02)	(51)
有關以下各項的短期租賃開支：		
— 辦公室物業	1,402	942
— 機器	491	3,2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淨額	(19)	(27)
撇銷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4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	27,618	33,90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71	1,316
	<u>28,589</u>	<u>35,218</u>

6. 股息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付股息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	5,000	—
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	10,000
	<u>5,000</u>	<u>10,000</u>

董事會議決不向其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510</u>	<u>5,422</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u>	<u>1,000,000</u>

附註：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得出。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約為57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480,000港元)。賬面淨值約為6,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出售，產生出售收益淨額約20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5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為2,69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6,813,000港元)的持作出售存貨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為11,6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2,19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存貨。

9.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	100,551	106,584
減：減值虧損	<u>(3,970)</u>	<u>(3,499)</u>
	<u>96,581</u>	<u>103,085</u>

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就新客戶而言，通常要求預先付款或貨到付現。本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回結餘維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審查逾期結餘。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按交付或應收款項到期日及經扣除減值虧損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40,577	51,019
91至180日	23,497	20,241
181至365日	17,235	20,455
超過365日	<u>15,272</u>	<u>11,370</u>
	<u>96,581</u>	<u>103,085</u>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經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1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貿易應付款項按收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361	3,754
31至90日	2,371	1,652
91至180日	4,015	4,992
超過180日	72	70
	<u>8,819</u>	<u>10,468</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1,000,000,000</u>	<u>10,000</u>

1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與辦公室物業及機器短期租賃相關的未完成租賃承擔約為55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744,000港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一年內 千港元	第二年 千港元	第三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出租機器	7,109	-	-	7,109
投資物業	168	56	-	224
	<u>7,277</u>	<u>56</u>	<u>-</u>	<u>7,333</u>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出租機器	8,766	-	-	8,766
投資物業	168	140	-	308
	<u>8,934</u>	<u>140</u>	<u>-</u>	<u>9,074</u>

1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約為1,56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香港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服務供應商，已在行內經營逾二十三年。本集團主要從事(i)全新及二手土方設備及零部件銷售；(ii)土方設備租賃；及(iii)為土方設備用戶提供維護及輔助服務。本集團亦提供土方設備以外的若干重型設備以供銷售及租賃。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5.4百萬港元增加約57.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約8.5百萬港元。

本集團純利於本期間增加主要是由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行的各項發展及工程項目所產生的需求，帶動重型設備的銷售增加。

本期間的每股盈利約為0.85港仙，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0.54港仙增加約57.4%。

過去數年，全球經濟格局（包括香港）深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重型設備銷售及租賃行業亦不例外。疫情後的經濟復甦不如預期，惟展望未來，香港經濟有望於二零二四年繼續維持正增長。有見及政府的計劃，根據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預算案演辭，因應制定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及交椅洲人工島發展項目連同香港其他基建項目，於未來數年，預期每年投放在工務工程的投資平均超過約900億港元。因此，本集團相信其重型設備於未來數年的需求仍然強勁。

本集團在密切監察其經營所在行業發展的同時，亦將繼續實行其企業策略，長遠令本集團保持並努力達致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多元化供應商基礎，採購各種技術安全系統及智能產品，以加強本集團的永續發展能力、生產力及產業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收入增加，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31.6百萬港元增加約0.8%至約132.6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重型設備及零部件銷售額增加約11.0百萬港元以及提供維護及輔助服務的收入增加約3.6百萬港元，惟部分被租賃收入減少約13.6百萬港元所抵銷。

收入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成本約為10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01.8百萬港元)，跌幅約為1.6%。收入成本主要包括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成本、折舊、貨運及運輸成本、維修及維護成本、操作員、技術員及檢查員的員工成本，以及分租費用。收入成本下跌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租賃分部的操作員員工成本、折舊及分租費用減少，令租賃業務的收入成本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29.8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約32.4百萬港元，增幅約為8.7%。本期間的毛利率約為24.4%，而去年同期則約為22.7%。

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業務以及提供維護及輔助服務的毛利增加約24.3%，惟部分被租賃業務毛利下跌約7.4%所抵銷。

毛利率的整體增長主要是由於銷售分部的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3.8%增加至本期間的20.1%所致，儘管租賃分部的毛利率由約32.4%輕微下跌至本期間的31.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0.7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約0.9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8.6%。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增加所致。

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鑒於預期信貸虧損有所增加，故本集團已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於本期間確認貿易及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約0.5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23.2百萬港元減少約1.0百萬港元或約4.5%至本期間的約22.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折舊開支減少約0.6百萬港元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約0.7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0.6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或約16.7%至本期間的約0.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的平均銀行借款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約40.9%。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的應課稅溢利有所增加所致。

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者，本集團的本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5.4百萬港元增加約57.4%至本期間的約8.5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4.1%增加至本期間的約6.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8.2倍(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約9.4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45.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約47.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於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約為19.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約5.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期/年末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約為6.2%(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約2.6%)。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憑藉可動用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資金需要。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則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每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借入或償還銀行借款調整其整體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並已發行合共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匯兌風險

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幣風險,乃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港元」)、日圓(「日圓」)、歐元(「歐元」)及美元(「美元」)計值。本集團的收入(以港元計值)與部分採購付款(以日圓、歐元及美元計值)所用的貨幣不同。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重大收購或出售、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銀行借款抵押其資產（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07名（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133名）全職僱員。於本期間，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8.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35.2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職責、貢獻及年資、本地市況以及本集團業績等因素釐定僱員薪酬。董事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薪酬待遇包括薪金、津貼及花紅。本集團亦會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向（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本集團亦會就操作現有及新引入的重型車輛及其他重型設備安排製造商為現職僱員提供技術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向其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周聯發先生（「周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鑒於周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且自二零零一年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所有其他董事均相信，周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的利益，並將為本集團帶來強大和一致的領導。因此，本公司並未按上述守則條文的規定對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作出區分。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為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期間結束為止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本公司最高股份數目為100,000,000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本期間後重大事件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本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外聘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羅子璘先生、郭兆文黎利騎士勳賢及黃文顯博士，並由羅子璘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閱。

承董事會命
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聯發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周聯發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廖淑儀女士及吳慧瑩女士為執行董事；鄭如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郭兆文黎利騎士勳賢、羅子璘先生及黃文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